**2022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

**沙盘模拟企业经营赛项竞赛规程**

**一、赛项名称**

赛项名称：沙盘模拟企业经营

本赛项采取团队比赛方式，每支参赛队即组成一家模拟企业，五名成员分别扮演总经理、财务总监、生产总监、营销总监、采购总监五个角色，在仿真的竞争市场环境中，通过分岗位角色扮演，连续从事6个会计年度的模拟企业经营活动，根据6年的模拟经营活动结果和赛场规则的遵守情况确定比赛成绩。

**二、竞赛目的**

通过竞赛，激发和调动行业企业关注和参与高等职业院校教学改革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全面提升高等职业院校财经商贸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为高职院校师生提供交流借鉴的平台，检验财经商贸类专业的教学改革成果，引领和促进财经商贸类专业教学改革；全面考察参赛选手市场机会甄别、企业战略规划、经营方案制定、资金筹集与分配、生产管理、销售管理、现金流管理与控制、绩效管理、财务报表填制等财经商贸类各专业的专业技能与团队协作、应变适应、交流沟通、创新进取等岗位通用职业能力培养情况，以及参赛选手在企业经营管理过程中勇于担当、忠于职守、遵守规则、心理调适、攻坚克难等基本职业素养。

通过以赛促练、以赛促学，帮助经管类学生感悟企业经营管理规律，提升分析能力、执行能力、领导组织能力、沟通协调能力，树立并增强以结果为导向的管理和责任意识，提升用信息化手段处理实际问题的能力，激发当代大学生的创意、创新灵感与对商业机会的把握；丰富大学校园文化，推动我省经管类管理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培养。

通过职业技能大赛，推动学校管理者、教师、学生积极投身职教改革，调动政府与企业参与职教事业，为职业教育创造良好发展环境，促进我国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的持续提高。

**三、竞赛时间、地点**

竞赛时间：2022年3月23日报到，3月24日比赛。

竞赛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邱家湾128号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四、竞赛内容**

本赛项仅包含一个竞赛任务，即软件模拟经营。基础背景设定为所有企业处于同一初始状态，企业初始的财务状况、市场占有率、产品、生产设施、盈利能力等完全一致。参赛团队将在公平公正的市场规则下，在规定的时间内，按企业经营年度展开企业经营竞争模拟；经营伊始，模拟企业将通过“市场订单”获得订货会、竞拍会订单，订单信息包括每个市场每个产品的总体需求量、价格、ISO要求、交货周期等。每一个企业在市场订单的基础上组织讨论企业战略和业务策略，在总经理的领导下按一定程序开展经营，做出所有重要事项的经营决策，包括战略规划、产品研发、市场营销、设备投资、生产能力规划、物料采购、资金筹集等，然后执行决策，并在与其他模拟企业的竞争过程中不断优化决策，逐步实现企业的经营目标。

**五、竞赛方式或竞赛规则**

（一）组队方式

本赛项为团体赛。以院校为单位组队参赛，不得跨校组队，每队5名选手，每队1-2名指导教师。

（二）竞赛方式

本赛项通过操作沙盘模拟软件进行比赛。

（三）竞赛规则

1.报名资格：高职学生须为各高职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以院校为单位组队，不得跨校组队，每校不超过3支参赛队伍，每队指导教师1-2名。获得往届省级技能大赛一等奖的学生不得参加同一项目同一组别的比赛。

2.报名要求：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如备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因故无法参赛，须由学校教育行政部门于相应赛项开赛10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补充人员需满足本赛项参赛选手资格并接受审核；个人赛选手因特殊原因不能参加比赛时，则视为自动放弃竞赛；竞赛开始后，参赛队不得更换参赛选手，若有参赛队员缺席，不得补充参赛选手。

3. 领队会议：比赛日前一天下午 15:30～16:30 召开领队会议，由各参赛队伍的领队和指导教师参加，讲解竞赛注意事项并进行赛前答疑。

4.抽签仪式：比赛日前一天下午 16:30-17:00 举行抽签仪式，由各参赛队伍的领队或指导教师参加，通过抽签确定各参赛队伍的比赛赛区及抽签的顺序号，比赛当天抽签决定赛场座次。

5.观摩场地：比赛日前一天下午 17:00-17:30 比赛场地外围参观，不可进场。

6.参赛队员入场：参赛选手应提前 15 分钟到达赛场，凭参赛证、身份证检录，按要求入场，不得迟到早退。并根据抽签结果在对应的座位入座，裁判负责核对参赛队员信息。

7.各参赛队伍打开电脑，进入竞赛平台，并修改各自密码。

8.由裁判长宣布比赛开始，各参赛队伍开始竞赛。

9.竞赛过程中，如有疑问，参赛选手应持“咨询”示意牌示意，裁判应按照有关要求及时予以答复。如遇设备或软件等故障，参赛选手应持“故障”示意牌示意。裁判、技术人员等应及时予以解决。确因计算机软件或硬件故障，致使操作无法继续的，经项目裁判长确认，予以启用备用计算机。如遇身体不适，参赛选手应持“医务”示意牌示意，现场医务人员按应急预案救治。

10.比赛开始后，在运营过程中，赛场裁判负责控制选单进程，并宣布阶段性成绩。

11.按照竞赛规程，在经营六个会计年度后，裁判公布竞赛成绩并将成绩登录在竞赛成绩单上。

12.各参赛队伍派一名参赛代表在竞赛成绩单上签字，监督员监督所有参赛队伍签字后，裁判签字。

13.赛场裁判将数据进行备份和保存，成绩单提交给大赛执委会备案。

14.参赛代表队若对赛事成绩有异议，可由领队按规程提出书面申诉。

15.各参赛队可以携带 U 盘、计算器、笔和纸质资料进场。携带进场的 U 盘必须已格式化且仅含竞赛相关资料，不得含有其他资料。若比赛时出现比赛设备中毒或失灵导致无法继续比赛，且查明是由 U 盘携带病毒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赛队伍自行承担。

16.执行裁判现场不做任何有关运营规则的解答以及数据核算工作，裁判端和参赛队操作过程均实时录屏，竞赛过程中如有争议，以录屏为依据裁决争议。

17.比赛现场提供饮用水，参赛队伍需注意饮用水的放置和取用应当尽量远离现场电子设备（电脑、插线板、线路）等。若因泼洒导致己方队伍设备失灵，一切责任由参赛队伍自行承担。

18.沙盘操作运营规则按照后面附件中的《企业经营模拟沙盘运营规则》。

**六、竞赛环境**

（一）赛场环境

光线、通风良好，温湿度适宜。自然通风达不到要求的情况下，应采取强制通风，人员密度较高的情况下，确保赛场环境适宜。

场地内应设置满足整个团队的竞赛环境。

（二）赛位设置

采取必要的物理性隔离，确保互不干扰，并配备有稳定的水、电、气源和应急供电设备，设置消防逃生通道。

**七、技术规范**

竞赛以现行的财经法律、法规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人民银行、国家质监局等出台的会计、税务、金融法规、制度和规范性文件为依据。（详见下表所列，未列规范标准，以国家发布的相关标准为准）

参赛团队应遵循的规范标准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发布或开始执行时间 | 备注 |
| 1 |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2000.7.1 |  |
| 2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2007.1.1 | 41项 |
| 3 | 企业会计基本准则 | 2007.1.1 |  |
| 4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 1993.9.1 |  |
| 5 | 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 | 2008.5.22 |  |
| 6 | 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 | 2008.5.22 | 18项 |
| 7 |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 2008.1.1 |  |
| 8 |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 1996.6.17 |  |
| 9 | 支付结算管理办法 | 1997.9.19 |  |

**八、技术平台**

（一）大赛为每个参赛队伍提供3台计算机，配置如下：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参数 |
| 计算机 | 操作系统：64 位 Windows 7 及以上系统CPU：英特尔 i5 及以上，主频 3.2 GHz 及以上内存容量：8GB DDR3硬盘：500GB 以上液晶显示器：19 英寸及以上分辨：1920\*1080 及以上系统软件：安装 Google Chrome 浏览器 |

（二）软件配置

|  |  |  |  |
| --- | --- | --- | --- |
| 软件类型 | 软件名次 | 软件版本 | 软件选择 |
| 操作系统 | Windows | Win7、Win10（64位） | 必选 |
| 浏览器 | Google Chrome | 2019 | 必选 |
| 比赛软件 | 浙江精创企业经营沙盘模拟系统 | V4.0 | 必选 |
| 支持软件 | Microsoft Excel | 2013版以上 | 必选 |

（三）网络配置

承办院校为竞赛提供基于以太网技术的局域网环境，保证大赛环境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九、评分办法**

竞赛评分采用系统按规则自动计算生成和裁判打分相结合计算出的综合成绩的方式进行。系统得分根据竞赛软件系统自动计算得出，具体为小组第六年年末的总评分；裁判打分是针对选手在操作过程中的违规行为按规则所给的处罚分，包括超时扣分和其它违规扣分。

各小组实际得分的计算方法为：

综合成绩=系统得分–扣分

（一）评分细则

1.系统得分

系统得分（M）计算公式：

M＝所有者权益×（1＋企业综合发展潜力/100）

企业综合发展潜力如下：

|  |  |
| --- | --- |
| 项目 | 综合发展潜力系数 |
| 半自动线 | +5/条 |
| 自动线 | +8/条 |
| 柔性线 | +10/条 |
| 本地市场开发 | +5 |
| 区域市场开发 | +5 |
| 国内市场开发 | +8 |
| 亚洲市场开发 | +10 |
| 国际市场开发 | +10 |
| ISO9000 | +10 |
| ISO14000 | +15 |
| P1产品开发 | +5 |
| P2产品开发 | +8 |
| P3产品开发 | +10 |
| P4产品开发 | +15 |
| P5产品开发 | +15 |
| 大厂房 | +10 |
| 中厂房 | +8 |
| 小厂房 | +5 |

生产线建成即加分（第6年年末缴纳维修费的生产线才算建成），无须生产出产品，也无须有在制品。超级手工线、租赁线无加分。

2.扣分

（1）运行超时扣分

运行超时有两种情况：一是指不能在规定时间完成广告投放（广告可以提前投放）；二是指不能在规定时间完成当年经营(以点击系统中“当年结束”按钮并确认为准)。

处罚：按总分10分/分钟（不满一分钟算一分钟）计算罚分，最多不能超过10分钟。如果到10分钟后还不能完成相应的运行，将取消其参赛资格。

（2）其它违规扣分

在运行过程中下列情况属违规：

对裁判正确的判罚不服从；

在比赛期间擅自到其他赛场走动；

指导教师擅自进入比赛现场；

比赛期间与其他参赛队之间通过语言、打手势、作暗号等其他形式进行交流沟通；

比赛过程中使用个人电脑、平板、手机等未经允许的物品；

其他严重影响比赛正常进行的活动。

如有以上行为者，视情节轻重，扣除该队总得分的20-50分。

（二）扰乱市场处理

每年经营结束后，评分裁判查看每组订单违约情况，当年违约产品总数超过5个的参赛队，直接退出比赛，其所在赛区比赛继续进行。

（三）破产处理

当参赛队伍权益为负（指当年结束系统生成生成资产负债表时为负）或现金断流时（权益和现金可以为零）而无法操作下去或者自愿放弃继续比赛时，则以破产处理。破产队伍申请破产时需举手示意，则由参赛选手点击“申请破产”发起破产申请，同时填写记录表格，并由队长签字确认。待裁判教师端同意破产申请后，直接退出比赛。

（四）排名规则

1.未破产队伍排名规则

各参赛队伍根据综合成绩排名，不设并列名次，如果综合成绩相同，则按以下排名：

①如综合成绩相同，比较系统得分，高者排名靠前。

②如果综合成绩相同，且系统得分也相同，则比较第6年经营结束后的最终权益，所有者权益高者排名在前。

③如果综合成绩相同，且系统得分、所有者权益也相同，则比较第6年经营结束时间，先结束第6年经营的队伍排名在前。上述实操竞赛模块列举的评分细则（评分点），只是相关竞赛模块的部分基本和核心技能。评分细则是评分表的依据，评分点绝大部分为客观评分点，这利于确保公正、公平地为选手评分。

2.破产队伍排名规则

（1）竞赛不设融资，参赛队伍破产后退出比赛，破产后无综合成绩，不设并列名次，破产后排名规则如下：

①破产后按破产先后顺序排名，如第一个破产的排名倒数第一，第二个破产的排名倒数第二，以此类推。

②如有两组以上在同一时间节点破产，排名按破产的上一年系统得分来定，上一年系统得分高者排名靠前。

③如有两组以上在同一时间节点破产，且上一年系统得分相同，则上一年的权益总和高者排名靠前。

（2）取消比赛资格的参赛队不进入排名，亦无奖项及证书颁发。

（五）成绩公布

记分员将复核后的最终成绩经裁判长、监督组签字后进行公布。公布时间为2小时。成绩公布无异议后，由裁判长和监督组长在成绩单上签字。

**十、奖项设定**

按实际参赛人（队）数的 10%、20%、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分设一、二、三等奖。其他情况按照竞赛规程总则执行。

**十一、申诉与仲裁**

1.各参赛队对不符合赛项规程规定的仪器、设备、工装、材料、物件、计算机软硬件、竞赛使用工具、用品，竞赛执裁、赛场管理、竞赛成绩，以及工作人员的不规范行为等，可向赛项仲裁组提出申诉，申诉主体为参赛队领队。

2.申诉启动时，参赛队向赛项仲裁组递交领队亲笔签字同意的书面报告。书面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3.提出申诉的时间应在比赛结束后(选手赛场比赛内容全部完成)2 小时内。超过时效不予受理。

4.赛项仲裁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 2 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由领队向比赛监督员提出申诉，由监督员传达最终仲裁结果。

5.申诉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接收仲裁结果，不得以任何理由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仲裁结果由申诉人签收，不能代收，如在约定时间和地点申诉人离开，视为自行放弃申诉。

6.申诉方可随时提出放弃申诉。

**十二、赛项安全**

赛事安全是技能竞赛一切工作顺利开展的先决条件，是赛事筹备和运行工作必须考虑的核心问题。赛项执委会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大赛期间参赛选手、指导教师、裁判员、工作人员及观众的人身安全。

（一）比赛环境

执委会须在赛前组织专人对比赛现场、住宿场所和交通保障进行考察，并对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赛场的布置，赛场内的器材、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如有必要，也可进行赛场仿真模拟测试，以发现可能出现的问题。承办单位赛前须按照执委会要求排除安全隐患。

赛场周围要设立警戒线，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发生意外事件。比赛现场内应参照相关职业岗位的要求为选手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在具有危险性的操作环节，裁判员要严防选手出现错误操作。

承办单位应提供保证应急预案实施的条件。对于比赛内容涉及高空作业、可能有坠物、大用电量、易发生火灾等情况的赛项，必须明确制度和预案，并配备急救人员与设施。

执委会须会同承办单位制定开放赛场和体验区的人员疏导方案。赛场环境中存在人员密集、车流人流交错的区域，除了设置齐全的指示标志外，须增加引导人员，并开辟备用通道。

大赛期间，承办单位须在赛场管理的关键岗位，增加力量，建立安全管理日志。

参赛选手进入赛位、赛事裁判工作人员进入工作场所，严禁参赛选手携带通讯设备、移动存储设备、excel工具及其他与竞赛相关的资料与用品入场。严禁参赛选手携带违禁品、危险品入场。运营结束后，严禁参赛选手携带任何与竞赛相关的物品离场。如确有需要，由赛场统一配置、统一管理。赛项可根据需要配置安检设备对进入赛场重要部位的人员进行安检。

（二）组队责任

1.各学校组织代表队时，须安排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各学校代表队组成后，须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并对所有选手、指导教师进行安全教育。

3.各参赛队伍须加强对参与比赛人员的安全管理，实现与赛场安全管理的对接。

（三）应急处理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执委会，同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报告组委会。赛项出现重大安全问题可以停赛，是否停赛由执委会决定。事后，执委会应向组委会报告详细情况。

（四）处罚措施

1.因参赛队伍原因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取消其获奖资格。

2.参赛队伍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隐患，经赛场工作人员提示、警告无效的，可取消其继续比赛的资格。

3.赛事工作人员违规的，按照相应的制度追究责任。情节恶劣并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由司法机关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五）疫情防控要求

1.活动前防疫准备

（1）赛前装备领取

赛前领取装备时，参赛人员需提交检测日期为报道日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报告或新冠疫苗完全接种纸质证明（两针完全接种并且签署签名）并出示、14天行程轨迹检查、“健康码”绿码核验、签署参赛防疫承诺书。

（2）工作人员及赛事相关人员安全承诺和健康监测。

a.赛前告知并提醒所有人员相关事宜，包括参加赛事时必须携带的证件（出示赛事证件及工作人员证）及相关资料证明（健康码查询，14天行程轨迹查询，现场测温）并签署健康承诺书，以及其他相关要求，使所有人员充分知晓理解并遵照执行。

b.工作人员及赛事相关人员务必提前完成本人“健康码”注册申请，做好赛事前及赛事期间个人日常防护和健康监测，由主办方开展登记和留档保存。

c.工作人员及赛事相关人员如在赛前14天内有发烧、咳嗽、咽痛、呼吸困难、呕吐、腹泻等症状，不得参与赛事。

（3）活动场地防疫要求。

a.扩大场地防疫范围，防止社会闲杂人员等无关人员聚集，场地仅限现场工作人员和赛事相关人员进入，无关人员及车辆不得进入警戒范围。合理控制场地人员密度，参会人员尽量保持1米以上安全社交距离。安排专人负责实时监控人流聚集情况，原则上，人数不得超过场地饱和度人流50%，实行错时、分批等管控措施分流，引导场内人员保持合理间距和有序流动。

b.场地入口处设置分步骤证件查验点和体温检测点，避免人员拥堵。设立相对独立的临时留观区，配备相应消毒防护用品。

c.场地应按防疫要求配备口罩、一次性手套、手持式体温检测仪、速干免洗消毒剂、消毒湿巾、消毒剂、消毒器械等必要的防疫设备设施和物资物品。在赛前一天要进行全面清洁消毒；在每个入口处提供免洗手消毒剂供参会人员入场时使用。

d.做好防疫工作培训，至少于赛前1天完成防疫常识和操作等内容的培训，开展必要的工作演练，确保工作人员掌握防疫基本技能和处置流程。

e.赛前，主办方对活动场地进行现场检查验收，对不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跟进及时整改到位。

（4）对接卫健委及区域公安分局。

a.对接防疫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上报防疫方案。对接公安部门做好相应备案。

b.对接疾控中心。

c.对接医疗部及定点医院。

2.赛事中防疫措施实施

（1）赛事相关人员进入活动场地要求。

a.赛事当日，参赛人员须至少提前30分钟到达赛事地点，预留足够时间配合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入场核验。进入场地时，参会人员须接受防疫安全检查，凭身份证确保人证合一、健康码绿码（当日更新），经体温查验＜37.3°C的可进入活动场地。

b.赛事当日“健康码”非绿码的赛事相关人员、赛事前28天内来自或途径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赛事相关人员，不得参加赛事。

c.赛事当天出现体温≥37.3°C症状的人员，不得参加赛事。

d.仍在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来自或途径国内疫情中高风险、有国（境）外旅居史的未解除隔离者，不得参加赛事。

e.赛事相关人员自备口罩，除进入场地核验身份时须按要求摘戴口罩外，进出场地也应当全程佩戴口罩。进入场地时使用免洗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

（2）工作人员进入场地要求。

a.工作人员按要求提前到达场地。进入场地时，应戴口罩，主动出示“健康码”绿码（当日更新），并积极配合体温检测。活动当天体温低于37.3°C方可进入活动场地。

b.赛事当日“健康码”非绿码的工作人员、赛前14天内出现体温≥37.3°C症状的工作人员、赛前30天内自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返回（或有旅行史）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赛事。

c.仍在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来自或途径国内疫情中高风险、有国（境）外旅居史的未解除隔离者，不得参加赛事。

e.赛事相关人员全程佩戴口罩，随时使用免洗手消毒剂做好手卫生。

（3）赛事中异常情况处置。

赛事过程中，参赛人员若出现发烧、咳嗽、咽痛、呼吸困难、呕吐、腹泻等异常状况，应立即向现场工作人员报告，按照防疫相关程序处置，及时送到应急隔离点，同时联系提前选定的医院。

（4）赛后防疫要求

a.赛后，组织参赛人员分批、有序离开场地，不得在场地附近逗留。

b.赛后，对场地进行全面清洁消毒。

**十三、其他规定**

（一）参赛队须知

1、报名时参赛队名称为学校代表队名称，如果学校有2支参赛队，则分别为一队与二队，不接受跨校组队报名。

2、参赛队员在报名获得审核确认后，中途不能更换参赛队员，允许队员缺席比赛。

3、参赛队按照大赛赛程安排，凭有效证件，按时参加检录和竞赛，如不能按时参赛以自动弃权处理。凭大赛组委会颁发的参赛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参加比赛及相关活动。

4、参赛队员统一着装，须符合安全生产及竞赛要求。

5、参赛队员应自觉遵守赛场纪律，服从裁判、听从指挥、文明竞赛；持证进入赛场，禁止将通讯工具、自编电子或文字资料带入赛场。

6、参赛队在进入现场之前需完成分工。

7、报到时需出示身份证、保险单和电子健康通行绿码，学生还需出示学生证（或学校出具的有效证明）。各参赛学校须为每个参赛选手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未办理保险者不得参赛。

8、在比赛过程中，各参赛选手限定在自己的工作区域和岗位完成比赛任务。比赛过程中，选手休息、饮水或去卫生间等所用时间，一律计算在操作时间内。

9、参赛队欲提前结束比赛，应向裁判员举手示意，比赛终止时间由裁判员记录，参赛队结束比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

10、参赛选手不得在赛场内外吸烟，不听劝阻者给予通报批评或清退比赛现场，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处理。

11、参赛选手参加实际操作竞赛前，应由参赛校进行安全教育。如发现问题应及时解决，无法解决的问题应及时向裁判员报告，裁判员视情况予以判定，并协调处理。对选手未发现的安全隐患或违章操作行为，裁判员应及时指出并予以纠正。

（二）领队与指导教师须知

1、指导教师经报名、审核后确定，一经确定不得更换。允许指导教师缺席比赛。

2、指导教师在被允许进入比赛现场观摩时，应遵守赛场管理须知和赛场纪律。

3、领队须准时参加赛前领队会议，并认真传达落实会议精神，确保准确及时召集本队人员按时到达赛场。

4、熟悉竞赛规程和赛项须知，领队负责做好本参赛队比赛期间的管理与组织工作。

5、各参赛队领队、指导教师在比赛期间需保持通信畅通。

6、贯彻执行大赛各项规定，各参赛队领队、指导教师在比赛前和比赛期间不允许私自接触裁判、与裁判谈论与比赛有关的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影响裁判人员的评判。

（三）参赛选手须知

1、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技能竞赛纪律和安全操作规程，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

2、佩带参赛证件，着工装进入比赛场地，并接受裁判的检查。

3、进入赛场前须将手机等通讯工具交赛场相关人员妥善保管。选手不得携带任何纸质资料、通讯工具、电子书、存储设备、照相及录像设备等进赛场，若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

4、选手在收到开赛信号前不得开始或启动操作，竞赛过程中不准擅自离开赛场。竞赛结束时间到达，应立即停止编制计划和操作，不得拖延竞赛时间。竞赛完成后必须按裁判要求迅速离开赛场，不得在赛场内滞留。

5、严禁作弊行为。

6、爱护竞赛场所的设备、仪器等，不得人为损坏竞赛用仪器设备。

7、比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操作过程和相关准则，保证设备及人身安全，并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若因设备故障导致选手中断或终止比赛，由大赛裁判长视具体情况做出裁决。

8、在比赛过程中，参赛选手由于操作失误导致设备不能正常工作，或造成安全事故不能进行比赛的，将被终止比赛。

9、尊重其他参赛队选手，体现“准物流人”的职业道德和修养。

（四）工作人员须知

1、工作人员必须服从统一领导，严格遵守竞赛纪律及时间安排，严守工作岗位，不得无故离岗。

2、工作人员必须着装整齐，统一佩戴由大赛组委会签发的相应证件，精神饱满、热情服务。

3、熟悉赛项指南，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和有关规定办事，遇突发事件，按照安全工作预案，组织指挥人员疏散，确保人员安全。

4、工作人员未经允许不得随意进入比赛现场。

5、选手提问，经允许后，可以提问不清楚的问题，裁判人员须正面回答。

6、赛场内保持安静，不准吸烟。

7、各赛场除裁判、赛场配备的工作人员以外，其他人员在竞赛时未经允许不得进入赛场。

8、新闻媒体等进入赛场必须经过大赛组委会允许，并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管理，不能影响竞赛进行。

9、负责各自赛区的裁判员和工作人员不得随意进入其它赛区。

**附件：企业经营沙盘模拟系统规则**

**1.初始状态**

**1.1 财务状态**

公司初始时，拥有总经费1200K，其中K为资金单位。

**1.2 业务状态**

市场上所需求的产品为P系列产品，分别为P1、P2、P3、P4、P5产品。

|  |  |  |  |
| --- | --- | --- | --- |
| **产品属性** | **低端产品** | **中端产品** | **高端产品** |
| 产品 | P1、P2 | P3 | P4、P5 |

**2.经营规则**

**2.1 融资**

贷款分为长贷和短贷，比赛时不注资。长贷和短贷的总额度为上年末所有者权益总计的80%。（包括已借但未到还款期的贷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贷款类型** | **贷款时间** | **贷款额度** | **贷款年限** | **年利率** | **还款方式** |
| 长期贷款 | 每年年初 | 所有长贷和短贷之和不能超过上年所有者权益的80% | 不超过5年 | 8% | 年末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
| 短期贷款 | 每季度初 | 1年 | 5% |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
| 股东注资 | 任何时间 | 不限 | 不限 | 无 | 教师注资，无需还款 |

规则说明:

（1）贷款申请规则

贷款额度采用向上取整，必须为大于等于10K的整数申请。

例：第一年所有者权益为1212K，第一年已借4年期长贷506K：（且未申请短期贷款），则第二年可贷款总额度为：1212K×80%－506K=463K。

（2）贷款规则

a、长期贷款每年年末必须支付利息，到期还本付息。长期贷款最高年限为5年。

b、最后一年运营结束时，不要求归还没有到期的各类贷款。

c、短期贷款年限为1年，例：某一季度有短期贷款需要归还，且同时还拥有贷款额度时，必须先归还到期的短期贷款，才能申请新的短期贷款。

d、贷款利息取整规则采用四舍五入。例：短期贷款210K，则利息为：210K×5%=10.5K，取整后，实际支付利息为11K。

e、长期贷款利息是根据长期贷款的贷款总额乘以利率计算，取整规则采用四舍五入。例：第1年申请504K长期贷款，第2年申请204K长期贷款，则第2年年末所需要支付的长期贷款利息=（504K+204K）×8%=56.64K，取整后，实际支付利息为57K。

**2.2 厂房**

|  |  |  |  |
| --- | --- | --- | --- |
| **厂房** | **买价** | **租金** | **最大容量** |
| 大厂房 | 440K | 44K/年 | 4条 |
| 中厂房 | 300K | 30K/年 | 3条 |
| 小厂房 | 180K | 18K/年 | 2条 |

规则说明：

a、购买或租用厂房可以在任何季度进行。如果决定购买厂房，需要立即一次性全额支付，如果决定租用厂房或者厂房买转租，租金立即支付。

b、厂房租用后，可作“租转买”、“退租”等处理。

c、要新建生产线，必须购买或租用厂房，没有租用或购买厂房不能新建生产线。

d、如果厂房中没有生产线，可以选择厂房退租。

e、对已购买的厂房出售后，得到相当于厂房买价的4个账期的应收款，紧急情况下可对已购买的厂房进行厂房贴现，视同为4季应收款贴现，如厂房中有生产线，视同厂房转租，同时要扣租金。

f、厂房使用可以任意组合，但总数不能超过四个。

**2.3 生产线**

（1）生产线类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生产线** | **购置费** | **安装****周期** | **生产****周期** | **总转****产费** | **转产****周期** | **维修费** | **残值** |
| 手工线 | 35K | - | 3期 | 0K | - | 5K/年 | 5K |
| 半自动线 | 50K | 1期 | 2期 | 20K | 1期 | 10K/年 | 10K |
| 自动线 | 150K | 3期 | 1期 | 20K | 1期 | 20K/年 | 30K |
| 柔性线 | 200K | 4期 | 1期 | 0K | - | 20K/年 | 40K |

规则说明：

a、新建生产线，需先选择厂房，然后选择生产线的类型，特别要确定生产产品的类型；生产产品一经确定，本生产线所生产的产品便不能更换，如需更换，须在建成后，进行转产处理。

b、手工线当季购买当季即可使用，半自动线、自动线和柔性线需要有安装周期，投资需要分期投入，待最后一期投资到位后，必须到下一季度开始才算安装完成，才允许投入使用。

c、新建生产线一经确认，即刻进入第一期在建，当季便自动扣除现金。

d、无论生产线净值多少，出售生产线时按生产线残值出售，净值与残值之差计入损失。

e、只有已经建成的并且空闲的生产线方可转产、生产、出售。

f、当年建成的生产线年末需要交维修费，凡已出售的生产线和正在安装的生产线无需交纳维护费。

g、每条生产线一周期只能生产一个产品。

（2）生产线折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生产线** | **购置费** | **残值** | **建成****第1年** | **建成****第2年** | **建成****第3年** | **建成****第4年** | **建成****第5年** |
| 手工线 | 35K | 5K | 0 | 10K | 10K | 10K | 0 |
| 半自动线 | 50K | 10K | 0 | 10K | 10K | 10K | 10K |
| 自动线 | 150K | 30K | 0 | 30K | 30K | 30K | 30K |
| 柔性线 | 200K | 40K | 0 | 40K | 40K | 40K | 40K |

注：当年建成生产线当年不提折旧，当净值等于残值时生产线不再计提折旧，但可以继续使用。

**2.4 产品研发**

只有完成产品研发后，才能获得产品生产资格，产品研发需要分期投入研发费用。规则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类型** | **研发费用** | **研发费用总额** | **研发周期** | **加工费** | **直接成本** | **产品组成** |
| P1 | 10K/季 | 20K | 2季 | 5K/个 | 25K/个 | R1+R3 |
| P2 | 10K/季 | 30K | 3季 | 5K/个 | 35K/个 | R2+R4 |
| P3 | 10K/季 | 40K | 4季 | 5K/个 | 45K/个 | R1+R3+R4 |
| P4 | 11K/季 | 55K | 5季 | 10K/个 | 60K/个 | P1+ R2+ R3 |
| P5 | 12K/季 | 72K | 6季 | 10K/个 | 70K/个 | P2+R1+R4 |

规则说明：

a、产品研发可以中断或终止，但不允许超前或集中投入。已投资的研发费不能回收，但永久有效。

b、如果研发没有完成，无法进行产品生产。

c、紧急采购时，产品价格是直接成本的3倍，紧急采购多付出的成本计入综合费用表中的“损失”。

d、出售库存产成品按产成品的直接成本价计算。例：出售1个P2获得1×35K=35K。

**2.5 资格认证**

拥有资格认证的企业可在订货会或竞拍会中获取有资格认证要求的订单，认证规则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认证类型** | **认证费用** | **认证年限** | **认证费用总额** |
| ISO9000 | 10K/年 | 2年 | 20K |
| ISO14000 | 10K/年 | 3年 | 30K |

规则说明：

资格认证可以中断或终止，但不允许超前或集中投入。已投资的认证费不能回收，但永久有效。如果资格认证没有完成，不允许选择有资格认证要求的订单。

**2.6 市场开拓**

|  |  |  |  |
| --- | --- | --- | --- |
| **市场类型** | **开拓费用** | **开拓年限** | **开拓费用总额** |
| 本地 | 10K/年 | 1年 | 10K |
| 区域 | 10K/年 | 1年 | 10K |
| 国内 | 10K/年 | 2年 | 20K |
| 亚洲 | 10K/年 | 3年 | 30K |
| 国际 | 10K/年 | 4年 | 40K |

规则说明：

a、市场开拓，只有在每年第四季度才可以操作；完成开拓后的市场永久有效。

b、市场开拓可以中断或终止，但不允许超前或集中投入。已投资的开拓费不能回收，但永久有效。如果市场开拓没有完成，不允许在该市场投放广告。

**2.7 原材料采购**

|  |  |  |
| --- | --- | --- |
| **原材料类型** | **购买价格** | **提前期** |
| R1 | 5K/个 | 1季 |
| R2 | 10K/个 | 1季 |
| R3 | 15K/个 | 2季 |
| R4 | 20K/个 | 2季 |

规则说明：

a、原材料根据提前期的规定，需要提前下原材料订单，没有下订单的原材料不能采购入库。

b、所有预订的原材料到期必须全额支付。

C、紧急采购时，原材料价格是正常购买价格的2倍，紧急采购多付出的成本计入综合费用表中的“损失”。

d、原材料打八折出售。例：出售1个R2原材料获得10K×80%=8K。

**2.8 订货规则**

2.8.1广告投放规则

每次参加订货会之前，需要进行广告投放。在某个细分市场上投放10K广告费，该细分市场理论上将获得一次选单机会，此后每增加20K理论上多一次选单机会，选单总次数根据该细分市场订单总数决定。

例：本地P1投放30K广告费，表示最多有2次选单机会，但是能否选到2次取决于市场需求及竞争态势。如果投放小于10K广告则无选单机会，但仍扣广告费，对计算市场广告额有效。广告投放可以是非10的倍数，如11K，12K，且投放12K比投放11K或10K优先选单。

2.8.2选单规则

当所有企业投放广告后，进入到订货会进行选单，选单顺序如下：

1. 选单时首先以当年本市场本产品广告额投放大小顺序依次选单；
2. 如果两队本市场本产品广告额相同，则根据本市场广告总额投放大小顺序依次选单；
3. 如仍无法决定，则根据投放广告时间先后顺序依次选单。

**注：**

* 第一年无订货会；
* 在某细分市场（如本地P1）有多次选单机会，只要放弃一次，则视同放弃该细分市场剩余所有选单机会；

**2.9 竞拍规则**

在第3年和第6年订货会后，召开竞拍会。系统一次放3张订单同时进行竞拍。参与竞标的订单标明了订单编号、市场类型、产品类型、产品数量、ISO认证要求等，而订单总价、交货期、应收账期三项为空。竞标订单的相关要求说明如下：

（1）投标资质

a、参与投标的公司需要有相应市场、ISO认证的资质，但不必有生产资格。

b、中标的公司需为该订单支付10K标书费，计入广告费。

c、（如果已竞得单数+本次同时竞拍数）×10 >现金余额，则不能再参与竞拍。即必须有一定现金余额作为保证金。例：同时竞拍3张订单，现金余额为54K，已经竞得3张订单，扣除了30K标书费，还剩余24K现金余额，则不能继续参与竞拍。

d、为防止恶意竞拍，对竞得订单张数进行限制，如果{某队已竞得订单张数>ROUND（3×该年竞拍总张数÷参赛队数）}，则不能继续竞拍。

注意：

* ROUND表示四舍五入；
* 如上式为等于，可以继续参与竞拍；
* 破产组不得参加竞拍；
* 如果某一张订单所有的组都参加竞拍，将会提前出结果，不等时间结束；
* 参赛队数指经营中的队伍，破产退出经营的队伍则不算其内。

如某年竞拍，共有40张，20队参与竞拍，当一队已经得到7张订单，因为7>ROUND（3×40/20），所以不能继续竞拍；但如果已经竞得6张，可以继续参与竞拍。

（2）投标

参与投标的公司须根据所投标的订单，在系统规定时间（以倒计时秒的形式显示）填写订单总价、交货期、应收账期三项内容，确认后由系统按照：

**得分=100+(5-交货期)\*2+应收账期-8\*订单总价/(该产品直接成本\*数量)**

以得分最高者中标。如果计算分数相同，则按提交时间先后顺序中标。

注意：

* 总价不能低于（可以等于）成本价，也不能高于（可以等于）成本价的三倍；
* 必须为竞拍留足时间，如在倒计时小于等于5秒再提交，可能无效；
* 竞拍会竞得订单与订货会选中订单，同样计入当年市场销售额；

**2.10 交货规则**

在订货会选单和竞拍会中获得订单后，需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订单交货，订单交货如下图所示。



规则说明：

a、订单交货可提前不可推后，否则记作订单违约。例如：交货期为3季，可在第1或第2或第3季度提交订单，不可推迟，否则记作订单违约。

b、提交订单后订单转化为对应账期的应收款。例如：账期为2季，第四季度提交订单，收款时间则在次年第二季度，应收款收回系统自动完成。

c、若需提前收回订单应收款可进行订单贴现，并支付贴息，贴息记作财务费用，贴现规则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 | **时间** | **额度** | **利率** | **贴息方式** |
| 资金贴现 | 任何时间 | 视应收款额 | 5%（1季，2季），10%（3季，4季） | 变现时贴息，可对1，2季应收联合贴现（3，4季同理）。 |

例：贴现2季账期的102K应收款，贴息=102K×5%向上取整得6K，收到资金为102K－6K=96K。

**2.11 违约规则**

违约订单不计入当年销售额，并按违约订单总价的20%计算违约金，取整规则采用四舍五入，并在当年第4季度结束后扣除，违约金记入“损失”。

例：某企业违约了以下两张订单：则缴纳的违约金分别为：146K×20%=29.2K≈29K；162K×20%=32.4K≈32K，合计为29+32=61K



**3.其他规则**

**3.1 取整规则**

取整规则分为四舍五入、向上取整，具体内容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取整规则** |
| 1 | 订单违约金 | 四舍五入 |
| 2 | 库存拍卖所得现金 | 四舍五入 |
| 3 | 所得税 | 四舍五入 |
| 4 | 长短贷利息 | 四舍五入 |
| 5 | 贴现费用 | 向上取整 |
| 6 | 贷款总额度 | 向上取整 |

**3.2 重要参数**



注：信息费1K/次/队，即交1K可以查看一队企业信息，交费企业以EXCEL表格形式获得被间谍企业详细信息。竞拍会时无法使用间谍。

**3.3 自动破产**

自动破产的情况有两种：所有者权益为负或现金断流。

a、所有者权益为负是指当年结束时的所有者权益为负时，企业自动破产。

所有者权益=流动资产合计+固定资产合计-负债总额

流动资产合计=现金+应收款+在制品+产成品+原材料

固定资产合计=厂房+生产线+在建工程

b、现金断流是指当所有固定资产及应收账款贴现或出售库存、出售生产线、出售厂房、厂房贴现后的当前现金仍不足以支付费用，企业自动破产。

**3.4 系统排名**

 经营结束后，将根据各队的总成绩进行排名。

**总成绩＝所有者权益×（1＋企业综合发展潜力/100）**

企业综合发展潜力如下：

|  |  |
| --- | --- |
| **项目** | **综合发展潜力系数** |
| 半自动线 | +5/条 |
| 自动线 | +8/条 |
| 柔性线 | +10/条 |
| 本地市场开发 | +5 |
| 区域市场开发 | +5 |
| 国内市场开发 | +8 |
| 亚洲市场开发 | +10 |
| 国际市场开发 | +10 |
| ISO9000 | +10 |
| ISO14000 | +15 |
| P1产品开发 | +5 |
| P2产品开发 | +8 |
| P3产品开发 | +10 |
| P4产品开发 | +15 |
| P5产品开发 | +15 |
| 大厂房 | +10 |
| 中厂房 | +8 |
| 小厂房 | +5 |

注：

* 如有若干队分数相同，则参照各队经营结束后的最终权益，权益高者排名在前；若权益仍相等，则按照经营结束时间，先结束经营的队伍排名在前。
* 生产线建成即加分（第六年缴纳维修费的生产线才算建成），无须生产出产品，也无须有在制品。